

格式 10、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）

苏州市卫康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 南京荣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南京荣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 （昆山市第一人民医院）的（大型医疗设备保修服务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大型医疗设备保修服务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南京荣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99 万元，属于 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谈判响应单位（盖章）：南京荣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7 月 3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行业划分标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文的规定填写。

格式 11、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（不适用）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谈判响应单位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